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7月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威达集团”）的通知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威达集团计划自2015年7月10日起六个月内，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（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）增持公司股份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人：控股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

二、增持目的及计划

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，威达集团计划自2015年7月10日起六个月内，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（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）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的总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（人民币），增持所需资金为其自有现金。

三、增持方式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（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）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。

2、威达集团承诺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项承诺，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，不进行内幕交易、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，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超计划增持。

3、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威达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7 月 10 日